

证券代码：603067

证券简称：振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8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 年 4 月 18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黄石大道 668 号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1,174,82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4.170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蔡再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6 人，独立董事詹伟哉、独立董事徐汉东、董事张浩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陈前炎先生出席会议；财务总监杨帆先生列席会议；副总经理石义朗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41,159,822	99.9893	15,000	0.0107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41, 159, 822	99. 9893	15, 000	0. 0107	0	0. 0000

3、 议案名称：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41, 159, 822	99. 9893	15, 000	0. 0107	0	0. 0000

4、 议案名称：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41, 159, 822	99. 9893	15, 000	0. 0107	0	0. 0000

5、 议案名称：关于《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41, 159, 822	99. 9893	15, 000	0. 0107	0	0. 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认其 2017 年度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41, 159, 822	99. 9893	15, 000	0. 0107	0	0. 0000

7、议案名称：关于 2018 年度专职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41, 159, 822	99. 9893	15, 000	0. 0107	0	0. 0000

8、 议案名称：关于 2018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41, 159, 822	99. 9893	15, 000	0. 0107	0	0. 0000

9、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41, 159, 822	99. 9893	15, 000	0. 0107	0	0. 0000

10、 议案名称：关于确定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141, 159, 822	99. 9893	15, 000	0. 0107	0	0. 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1、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1. 01	关于选举蔡再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5, 591, 434	96. 0450	是
11. 02	关于选举柯愈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5, 591, 428	96. 0450	是
11. 03	关于选举石大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5, 591, 428	96. 0450	是
11. 04	关于选举阮国斌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5, 591, 428	96. 0450	是
11. 05	关于选举柯尊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5, 591, 428	96. 0450	是
11. 06	关于选举陈前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5, 591, 428	96. 0450	是

12、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2.01	关于选举曾亚嫔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5,591,428	96.0450	是
12.02	关于选举刘颖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5,591,425	96.0450	是
12.03	关于选举徐汉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5,591,425	96.0450	是

13、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3.01	关于选举方红斌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35,591,426	96.0450	是
13.02	关于选举段祥云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35,591,424	96.0450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2,309,322	99.9535	15,000	0.0465	0	0.0000

	的议案						
6	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并确认其2017年度报酬的议案	32,309,322	99.9535	15,000	0.0465	0	0.0000
7	关于2018年度专职董事薪酬的议案	32,309,322	99.9535	15,000	0.0465	0	0.0000
10	关于确定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32,309,322	99.9535	15,000	0.0465	0	0.0000
11.01	关于选举蔡再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6,740,934	82.7269				
11.02	关于选举柯愈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6,740,928	82.7269				
11.03	关于选举石大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6,740,928	82.7269				
11.04	关于选举阮国斌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6,740,928	82.7269				
11.05	关于选举柯尊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6,740,928	82.7269				
11.06	关于选举陈前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6,740,928	82.7269				
12.01	关于选举曾亚嫔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6,740,928	82.7269				
12.02	关于选举刘颖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	26,740,925	82.7269				

	董事的议案						
12.03	关于选举徐汉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6,740,925	82.7269				
13.01	关于选举方红斌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6,740,926	82.7269				
13.02	关于选举段祥云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6,740,924	82.7269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中的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参加表决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通过。议案9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参加表决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已于本次股东大会述职。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黄石）律师事务所

律师：彭学文、冯叶勤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9日